证券代码:300523　　证券简称:辰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1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邓晓隆	董事	其他公务安排	邓家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辰安科技		股票代码	3005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冰	代妍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号楼		
传真	010-57930135	010-57930135		
电话	010-53668223	010-53668223		
电子信箱	liangbing@tgsafety.com	daiyan@tgsafet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始终聚焦公共安全与应急管理领域,依托AI大模型、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BIM、GIS等先进技术,针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四类突发事件的事前风险评估、监测预警、预防准备和事中、事后指挥调度、处置救援等,向国内外用户提供大安全、大应急方面的软件、装备与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城市安全、应急管理、装备与消防、消费者业务及海外公共安全等领域,其中城市安全、应急管理、海外公共安全业务以平台软件为核心、物联网智能硬件为支撑,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与监测云服务;消费者业务以人工智能核心技术能力,融合软硬件智能载体,构成"AI+IoT+安全"的智能范式,引领安全监管服务模式的创新和安全产品产业生态的拓展;装备与消防业务则以具备自主核心技术的智能硬件研发与制造和特殊场所安全中心为重点,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目前,公司业务已覆盖国内32个省、10余个国家部委、300余个地市区县级市场,以及拉丁美洲、非洲、中东、东南亚、中亚、西亚等地区的海外国家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对公共安全的重视,公共安全产业的发展前景变得更加广阔。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1、城市安全

城市安全业务从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的整体角度出发,以预防燃气爆炸、桥梁垮塌、路面坍塌、城市内涝、轨道交通事故、电梯安全事故、大面积停水停气等重大安全事故为目标,以"风险管理关口前移"的主动式安全保障为理念,以AI大模型、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BIM/GIS等信息技术为支撑,通过公共安全物联网感、传、知、用的技术架构和城市生命线公共安全科技模型,建立"城市安全监测物联网+云服务"体系,准确判断定位事故点,预先感知风险、及时预警。为各级政府、相关单位和部门提供跨部门、跨行业的综合安全服务,实现整体监测、实时感知、早期预警和高效应对,全面提高信息集成、综合研判和危机应对能力,有效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提升城市安全发展与城市治理能力的科学化水平。该业务板块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城市整体风险评估技术、城市生命线灾害链分析、桥梁监测传感器优化布设技术、桥梁健康状况整体评估技术、燃气扩散分析及泄漏溯源技术、供水漏水报警和定位技术、城市内涝预警技术、地下空间和路面塌陷预警技术、城市综合管廊风险评估技术等。

2、应急管理

应急管理业务提供公共安全与应急软件相关产品和服务,主要覆盖各级政府应急管理和行业部门。公司面向应急领域关键技术需求,针对突发事件提供现代化智慧应急管理解决方案,进行应急辅助决策支持,实现了应急云上数据汇聚、云上决策分析、云上调度指挥等功能,为各级应急管理部门提供多灾种、多场景、全流程、全方位的应急管理服务,通过辅助分析事件态势发展研判、辅助领导决策支持及应急预案生成等,提高相关部门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平时和战时应急管理工作效率。该业务板块的核心产品主要包括:应急实战指挥平台(应急指挥一张图)、应急指挥辅助决策系统、突发事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应急救援协调与预案演练系统、应急管理一张图平台、应急云调度平台、应急管理大数据平台、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系统、应急数据治理、数据交换与共享系统、应急态势标绘系统、应急二三维地理信息系统、水环境污染预警溯源系统、预警发布系统和基层应急云服务等。

3、装备与消防

装备与消防业务致力于为政府部门、社会单位、消防部门提供涵盖消防关键环节的专业化、定制化、一体化的全面服务,开展火灾探测预警、火灾扑救、应急救援、智能安全装备的研发与制造。公司基于自身在公共安全领域的技术和市场优势,整合全资子公司科大立安的各项优势,大力开展燃气安全监测等物联网装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在满足自身业务需求的同时,积极向B端及C端客户拓展,同时,充分发挥其在消防领域领先的火灾探测与扑救技术产品,特种空间消防项目实施经验和资质优势,通过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在消防领域的应用,创新消防安全服务模式,升级改造现有安全装备,提升用户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和保障社会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能力。装备与消防相关产品主要包括:燃气安全监测传感器、桥梁安全监测传感器、可燃气体智能监测仪、管道泄漏智能检测球;自动消防水炮、高压细水雾灭火装置、图像型火灾探测器、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装置、高速公路隧道智慧化"准无人值守"微站、依托无人机和四足机器人(机器狗)的空地一体智能消防机器人等。

4、消费者业务

消费者业务主要面向B/C/H端用户提供"AI+IoT+安全"智能范式产品,打造以燃气卫士、视安卫士、电梯卫士、电气卫士、烟雾卫士、取暖卫士、康养卫士等在内的公共安全卫士产品体系,通过智能物联终端提供前端感知和数据汇集,通过智慧化平台提供7*24小时监测值守服务、安全监测云服务及保险赔付等服务,实现安全风险的快速精确定位、智能预警、高效处置、一站式解决燃气安全、视频监测、电梯安全、电气安全、火灾监测、取暖安全、养老看护等多元化场景的安全管理与应用需求,护航B/C/H端用户生产经营安全和家庭生活安全。

5、海外公共安全

海外公共安全业务主要为海外发展中国家提供国家级的公共安全软件平台和整体解决方案,包括国家级的一体化公共安全应急平台、综合接处警平台及相关软件产品与服务。公司的海外公共安全业务融合政府、行业部门、医疗机构、民众个体的需求,融合公共安全、应急响应、地理信息、突发事件现场信息、应急机构、应急人员、应急车辆、应急物资等多源信息和数据,通过统一云服务向各级用户发布,同时为国家、城市、警务站等指挥中心以及社区、家庭和个人提供服务,并对公共安全与应急管理系统运行过程中积累的海量数据进行挖掘分析,向相关用户提供系统化多层级的公共安全应用服务,提高海外国家公共安全与社会治安的综合水平。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的销售团队为主,并制定切实可行的营销策略,大力开拓市场,同时,充分发挥与中国电信的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公司渠道协同和客户资源开发能力,此外,公司积极与集成商或其他合作伙伴开展生态合作。公司的市场网络已覆盖国内全部都市圈、各省会城市和海外30余个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自身市场网络拓展,以及与中国电信区域市场深度融合、充分协同,积极向更广阔的基层政府与社会单元延伸,逐步覆盖更多的政府部门、企业客户、家庭用户。项目初期,由销售人员进行前期咨询与技术交流,与客户建立良好的关系和沟通渠道;项目中期,公司参与项目的招投标,完成项目的实施与建设;项目启期,公司在提供持续运维服务的基础上,与客户保持长期合作关系。

2、定价模式

除了标准化产品之外,根据客户的需求差异,公司会进行部分定制化设计或开发,故其价格存在一定差异。目前公司部分业务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获得,部分业务通过协议或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获得,无论何种方式,其对应的最终价格均以成本为基础,加上合理利润确定。公共安全领域云服务将根据市场需求和服务类型采用标准定价方式。

3、采购模式

公司经营业务中主要采购产品包括各类前端传感器、服务器、操作系统、应用中间件、平台软件、数据库软件等产品。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需要采购台式机、笔记本、服务器、存储设备、办公设备、办公用品等。为了确保采购产品的质量,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工作方案以及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进行选择和对其提供产品的能力进行评价,包括供货质量、交付质量、服务质量等方面进行定量或定性评价,确保采购产品符合规定要求的稳定的采购渠道。

(三)关键驱动因素

1、国家高度重视公共安全产业发展

党的二十大报告,首次用专章对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进行了全面部署,指出要"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完善公共安全体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变"。"十四五"规划和2035远景目标纲要指出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健全公共安全体制机制,严格落实公共安全责任和管理制度,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健全国家安全体系,完善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健全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体系,完善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应急指挥机制,强化基层应急基础和力量,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为此,国务院、应急管理部、住建部、科技部、财政部、国家减灾委员会、国家安全生产委员会等中央部委以及各级地方政府分别在上述文件指导下,单独或联合制定了相关领域的规划政策文件,对涉及公共安全和应急管理相关内容给予具体的落实举措、明确的指导意见和细化的规范标准,为公共安全产业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推动了公共安全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2、持续开展核心技术研发投入

公司始终保持对行业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究,深刻认识到坚持自主创新是企业快速发展的重要动力,同时也是保障其行业领先地位的基础。一方面,公司针对现有产品及技术进行不断的迭代升级,拓展自身业务链条,满足市场多元化需求,提升其产品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公司对产业需求的深度挖掘以及新技术的持续研究能够推动企业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将继续坚持在公共安全主营业务上不断改革创新,坚持技术与市场双轮驱动,重大项目和标准化产品双管齐下,以城市安全、应急管理、装备与消防、消费者业务及海外公共安全为主线,进一步优化业态,不断将新技术与行业应用相结合,通过顶层设计、技术创新等方式助力公司保持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3、渠道及客户服务能力不断提高

公司业务已覆盖国内32个省、10余个国家部委、300余个地市区县级市场。具备全国性营销服务体系,支撑公司更好的拓展市场及服务客户。海外市场主要面向东南亚及发展中国家,市场体系涵盖非洲、拉丁美洲、中亚、西亚、中东、南亚、东南亚等地区,海外市场体系已覆盖30多个国家和地区。同时,公司与中国电信的融合发展逐步深入,通过中国电信在全国各省市级公司全域覆盖渠道及中通服在国际市场的影响力,助力公司在国内和国际市场业务的进一步拓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234,563,619.73	4,267,611,776.13	4,267,611,776.13	-0.77%	4,466,092,800.33	4,466,092,80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5,457,901.49	1,517,722,730.84	1,517,722,730.84	-21.23%	1,430,065,738.12	1,430,065,738.12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401,069,378.93	2,256,824,746.15	2,256,824,746.15	-37.92%	2,398,875,103.46	2,398,875,10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127,246.64	79,641,695.79	79,641,695.79	-504.47%	6,886,167.88	6,886,16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1,032,071.79	72,369,181.15	72,369,181.15	-557.42%	-10,081,485.04	-10,081,48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719,362.25	-609,315,181.66	-609,315,181.66	70.50%	740,699,099.85	740,699,099.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9	0.34	0.34	-505.88%	0.03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9	0.34	0.34	-505.88%	0.03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4%	5.40%	5.40%	-29.14%	0.48%	0.4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本公司无影响。

(2)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对本公司无影响。"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变动影响详见2024年度报告第十节、五、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8,718,946.53	307,067,607.41	515,266,729.25	450,027,09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770,513.18	-59,535,288.87	-32,280,623.32	-172,540,82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192,971.06	-68,022,644.74	-33,323,353.92	-170,493,10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41,600.92	-39,079,423.47	-3,890,237.85	8,791,902.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8%	43,469,615.00	0.00	不适用	0.00
转债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5%	28,022,881.00	0.00	不适用	0.00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16%	18,975,126.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瑞为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7%	14,58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谦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谦璞多策略战略机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19%	12,079,500.00	0.00	不适用	0.00
嘉兴聚力欣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	9,26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9%	5,323,85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4%	2,893,223.00	0.00	不适用	0.00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5%	2,215,708.00	0.00	不适用	0.00
合肥国有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6%	2,213,37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投资")与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清源")分别持有公司18.68%和8.16%的股份,电信投资与天府清源签订了《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在重大事项决策方面保持一致行动关系。转债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转债集团")持有公司12.06%的股份,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薛兴义持有公司0.71%的股份,同时持有转债集团5.13%的股权,上海瑞为轨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为")持有公司6.27%的股份,其股东薛海鹏持有上海瑞为60%的股权,薛兴义与薛海鹏系父子关系。除以上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147　　证券简称:ST香雪　　公告编号:2025-019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香雪制药	股票代码	3001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徐力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科学城金蜂园路2号		
传真	020-22211018		
电话	020-22211007		
电子信箱	directorate@bpbc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以中药制造为主营业务,集现代中药及中药饮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辅之医疗器械、少量西药产品及医药流通等业务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秉承"厚生、臻善、维新"的企业精神,以中药创新经营发展思路,致力于优质、高效药品的创新研发和制造。形成了"中药材种植—中药饮片生产—中成药制造—医药流通"的"医药大健康产业链"的全产业链布局和包括医药产品、医疗器械、医药流通、T细胞免疫治疗等多系列产品群。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用途如下:

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		主要用途
医药产品	中成药	抗病毒口服液	用于风热感冒,扁桃发热及上呼吸道感染、流感、腮腺炎病毒感染等疾患
		板蓝根颗粒	用于清热解毒,咽喉肿痛,扁桃腺炎、腮腺炎等病毒性感染疾患
		橘红系列	用于理气化(祛)痰、润肺止咳
	中药饮片	已投各品种	种类、品质众多,用途广泛
	化学药	甲硝唑芬布芬胶囊、头孢羟氨苄胶囊等	产品种类较多,分别用于口腔咽喉炎症、高血压、心绞痛、感冒发烧等多个领域
医疗器械	白云医用口罩		广泛用于普外科、神经外科、心胸外科等十多个科室,具有止血、吻合、检测、硬组织粘接、护创等多种功效
	高迪医用导管		医用引流等用途
医药流通	药品流通业务		中药材、药品市场、血液制品流通业务
T细胞免疫治疗	TA82T16001		用于治疗骨膜肉瘤,目前在IIIND临床试验
	TA82T16001		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4LP02791),适应症:用于治疗组织相容性抗原为HLA-A*02:01,肿瘤抗原NY-ESO-1表达为阳性的晚期食管癌。
	TA82T16001		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5LP00282),适应症:用于治疗基因型为HLA-A*02:01,肿瘤抗原NY-ESO-1表达为阳性的晚期非小细胞肺癌。
	TA82T1901		用于治疗原发性肝癌,将启动IIIND临床试验

1、香雪抗病毒口服液

作为公司主导产品,是公司原创药,率先应用"中药指纹图谱技术"进行质量控制的纯天然中药配方的口服制剂。公司参与编制的抗病毒口服液国家标准作为生产该类产品企业的行业规范已收载于2010年及2015年版的《中国药典》。

"香雪"商标获评中国驰名商标、"香雪抗病毒口服液"获评广东省名牌和广州市名牌产品、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香雪抗病毒口服液同时也是广东省优质优价品种,并入选由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突发公共事件中医药应急专家委员会、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医临床基础医学研究所组织编写的《流行性感冒与人感染禽流感诊疗及防控技术指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防治新发/突发传染病(流感)系统研究与体系建设"、卫生部办公厅印发《手足口病诊疗指南》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中医药治疗手足口病临床技术指南》。

2020年,中华中医药学会批准发布《抗病毒口服液治疗流感临床应用专家共识》,该专家共识的推荐意见指出:抗病毒口服液联合奥司他韦治疗流感时,有助于增强疗效;抗病毒口服液在治疗流感时可以有效缩短流感患者的退热时间、能改善流感患者的全身中毒症状(如发热、恶寒、咽痛)及呼吸道卡他症状(如鼻塞、流涕、喷嚏等)。2022年3月,抗病毒口服液被列入中成药防治专家共识轻型患者(表现为发热、咽痛、乏力为主)及普通型患者(表现为发热、周身酸痛、咳嗽、咽痛、气短为主)的推荐用药。2022年12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官方网站及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居家中医药干预指引,该指引提供了治疗方案、预防方案及康复方案的全周期治疗方案,抗病毒口服液被列为治疗用药。2023年3月,河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印发《2023年河北省春季流行性感冒中医药防治方案》,方案中,抗病毒口服液、藿香正气等中成药获得推荐;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印发《甘肃省2023年流感中医药防治方案》,抗病毒口服液、生脉饮获推荐。2024年12月,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发布《关于公布2024年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名单的通知》,公司抗病毒口服液成功入选2024年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

2、化橘红系列

香雪橘红系列中成药以化州橘红药材为主要原料,具有良好的理气化痰、润肺止咳功效,主要包括橘红痰咳液、橘红痰咳煎膏、橘红痰咳颗粒、橘红梨膏、橘红枇杷片等产品,其中橘红痰咳液是公司独家品种,为国家高新技术产品,入选2017版《国家医保基本药品目录》;2009年,经广东省岭南中药文化遗产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家审核,橘红痰咳液秘方被认定为"广东省岭南中药文化遗产"。

2022年3月,橘红痰咳液被列入中成药防治专家共识其他对症治疗(表现为痰多黏稠或咯痰不爽者)推荐用药。2022年12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官方网站及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居家中医药干预指引,该指引提供了治疗方案、预防方案及康复方案的全周期治疗方案,橘红痰咳液被列为感染治疗用药。

2024年1月,橘红痰咳颗粒被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评选为2023年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

3、中药饮片

中药饮片是对中药材进行炮制,加工成具有一定形状、规格的制成品。中药按其是否经过加工或加工程度不同可依次分为中药材、中药饮片和中成药三个环节,中药材经过种植、采摘、捕获后还需经一系列炮制加工才能成为可煎制汤剂入药的中药饮片,中药饮片经进一步加工可成为可直接服用的中成药。公司子公司广德药业专注于中药饮片生产经营,产品种类众多,是国内中药饮片行业现代化、规范化、规模化生产的领先者,2023年5月,获批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2023年12月获2023年中药饮片品牌企业。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中药材的采购由供应链系统下设的物料采购部统一负责,每月由销售部根据当月的销售进度编制计划下达给生产部,生产部根据产成品库存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中药材库存下达采购计划给物料采购部,由物料采购部执行。

物料供应商须经质量评估小组现场评估,合格者列入《主要物料供应商名册》方能采购。对于需求量大、经常使用的原材料采购,公司根据原材料产地及市场行情,并综合考虑供应商的资质、供应保障能力、到货的及时性、货款结算条件、售后,服务情况等条件进行确定,并与之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以确保公司能够得到稳定、高品质的物料供应。对于一些能够长期存放、价格和供应波动比较大的资源性原材料,公司也会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大量采购,以保障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所需计划单对采购品种分为战略采购和日常采购分类,具体采购模式有战略招标采购、日常招标采购和零星询价采购。

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依照"按时、按质、按量"的原则对药材供应商进行考核,并在年终实行综合评价,基本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供应商。采购渠道方面,公司中药材采购包括产地直接采购和市场化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GMP的要求,按照国家药品质量标准,以产品工艺规程为生产依据,以GMP生产岗位操作规程为准则依法组织生产。公司的生产计划、工艺管理、调度由生产计划部统一管理,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销售部门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及成品库存情况于当月底编制好下月需货计划,需货计划上报公司批准后下达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按照需货计划结合生产实际情况组织生产。物料及成品仓库必须每月设立原料、物料等的库存,物料及成品仓库根据生产计划、物料库存情况和车间生产作业计划做好物料申购工作,保证生产正常运转,保持常规生产品种所需物料的库存量。物料、成品库存情况及时反馈给采购部门与销售部门,库存成品及时出库。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营销售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主要客户为医疗机构、大型连锁药店、医药流通企业等。在直营销售模式下,根据对销售区域市场细分,设立了不同区域的销售负责人,由其负责本区域销售业务及售后服务工作。医院客户粘性较好、账期稳定,公司与医院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按照医院需求以订单方式接单送货。在经销模式下,公司与具有GSP资质的经销商签订产品经销协议,将药品销售给经销商,通过其网络将产品在其授权区域内配送大型连锁药店、医疗机构等销售终端。

4、研发模式

结合公司现有资源以及发展需要,积极探索适合于企业自身条件的多类型研发模式。包括自主研发、技术转让、合作研发、委托研发等合作模式,以形成较强的技术储备。

(三)业绩驱动因素

2024年度,公司围绕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通过优化内部管理、大力开拓外部市场等方式努力降低市场环境对公司的影响,但面对市场竞争加剧,渠道库存和周转压力加大,叠加公司流动性危机,中成药业务销售未达预期导致营业收入减少,毛利率下降,同时受财务费用高、重资产负担以及计提减值准备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总体净利润仍处于亏损状态。受短期和长期借款的财务费用23,101.10万元,固定资产折旧、摊销22,073.8万元,计提资产减值41,265.27万元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5,866.2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16%,营业利润-78,452.4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8.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855.9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0.73%。

(四)在研项目进展情况

研究项目	注册分类	研究进度	适应症
高亲和性T细胞受体(TCR)细胞治疗新药TA82T16001注射液的研发	生物制品1类	正在进行IIND临床	软组织肉瘤的治疗
高亲和性T细胞受体(TCR)细胞治疗新药TA82T16001注射液的研发	生物制品1类	已获得中国IND批件	晚期食管癌
高亲和性T细胞受体(TCR)细胞治疗新药TA82T16001注射液的研发	生物制品1类	已获得中国IND批件	晚期非小细胞肺癌
高亲和性T细胞受体(TCR)细胞治疗新药TA82T1901注射液的研发	生物制品1类	已获得中国IND批件,将启动IIND临床	原发性肝癌的治疗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7,488,388,186.64	8,280,629,979.39	-9.45%	8,642,021,05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4,899,213.92	1,924,701,823.57	-45.19%	2,306,779,629.74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858,662,132.42	2,299,287,682.53	-19.16%	2,187,069,90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8,559,973.29	-388,963,842.58	-120.73%	-520,057,97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9,206,274.18	-344,457,186.87	-137.82%	-550,008,23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74,822.86	263,441,902.31	-93.10%	227,377,262.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	-0.59	-120.34%	-0.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	-0.59	-120.34%	-0.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41%	-18.26%	-39.06%	-20.6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68,856,746.84	527,686,083.66	437,017,209.10	325,102,09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59,979.04	-99,561,253.97	-82,576,688.89	-640,762,05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670,198.14	-80,523,124.00	-96,825,724.01	-614,186,22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13,931.15	-32,448,991.45	-29,529,539.35	54,339,422.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6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6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昆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9%	149,409,921.00	0.00	质押	144,524,872.00
					冻结	149,409,921.00
广州市罗湾自来水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6%	26,832,260.00	0.00	不适用	0.00
周小东	境内自然人	0.86%	5,662,931.00	0.00	不适用	0.0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8%	2,528,403.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2,310,900.00	0.00	不适用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33%	2,170,355.00	0.00	不适用	0.00
徐畅	境内自然人	0.28%	1,83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沐生	境内自然人	0.26%	1,712,411.00	0.00	不适用	0.00
MORGANSTANLEY&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26%	1,709,641.00	0.00	不适用	0.00
罗杏添	境内自然人	0.26%	1,695,8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市昆仑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关系不详。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76,400	0.27%	389,700	0.06%	2,310,900	0.35%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目标,需回购注销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股票。会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192名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560,502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2774元/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项。详见2022年12月26日在巨潮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